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协商一致,决定参加德邦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德邦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下述适用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时间为2019年08月30日开始,具体结束时间以德邦证券或本公司相关公告确定。

三、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986	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160607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	206009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160635	鹏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	160640	鹏华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四、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德邦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适用基金的,可享受申购费率0.1折优惠。固定申购费率不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

五、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德邦证券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2、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德邦证券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3、德邦证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站:www.tebon.com.cn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

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8月 30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08月30日起,本公司增加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238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1232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2714	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2968	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3741	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4463	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4499	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4986	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6028	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6812	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160605	鹏华中证50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	160613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	160622	鹏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	160624	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206002	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206007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206008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206009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02-123
公司网站:https://www.zhixin-inv.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或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30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08月30日起,本公司增加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160002	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160622	鹏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5
公司网站:www.cnpsec.com.cn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或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30日

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基金简称	鹏华金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3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2 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9年9月2日起(含当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 万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等特定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暂不受此限制)。

2、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	一般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	0.5%	0.20%
100万≤M<500万	0.3%	0.09%
M≥500万	每笔500元	每笔500元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特定申购费率,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适用一般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包括但不限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商业养老保险组合。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账户最低余额为5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天	1.5%
7天≤Y(14天	0.5%
14天≤Y<30天	0.3%
Y≥30天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100%计入基金财产。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不低于25%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科技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 9-10 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

注:我司旗下定期开放产品在开放期间开通转换业务的,也适用于与本基金在开放期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10,000 份,6个月后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0.5%,赎回费率为0,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5 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0元

转出金额=10,000×1.08=10,800元

补差费(外扣)=10,800×1.5%/(1+1.5%)-10,800×0.5%/(1+0.5%)=105.87元

转换费用=0+105.87=105.87元

转入份额=(10,800-105.87)/1.05=10,184.89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10,000 份,6个月后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184.89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2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为5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份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6)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算公式等同于一般申购业务。对于满足不同条件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定期定额申购期限适逢基金费率优惠期,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等特殊渠道递交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或基金管理人认为适合的其他条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投资者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并及时公告。投资者办理该业务具体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本人的一个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20元(含20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20元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交易确认

本业务的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为本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基金后,本基金已开放赎回业务的,投资者可从T+2工作日起办理基金的赎回。赎回费率按照相关基金合同约定的一般赎回业务的赎回费率执行。

(3)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本基金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并以此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请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关于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渠道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人提供服务,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8月30日起,对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基金份额007014;C类基金份额 007015,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直销渠道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7014	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2	007015	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19年8月30日起,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

2、适用该费率优惠活动的投资者:仅适用于原通过直销渠道(含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微信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直销渠道”)认/申购持有,并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限内通过直销渠道赎回本基金的投资者。

3、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原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认/申购持有,并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赎回本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均享有以下优惠:

嘉合磐泰短债A			
费用种类	赎回持有期限x(为日历日)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赎回费	1天≤N<7天	1.50%	1.50%
	7日≤N<30日	0.10%	0.025%
	N≥30日	0.00%	0.00%
嘉合磐泰短债C			
费用种类	赎回持有期限x(为日历日)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赎回费	1天≤N<7天	1.50%	1.50%
	7日≤N<30日	0.10%	0.025%
	N≥30日	0.00%	0.00%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经过此次赎回费优惠调整后,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因此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

三、重要提示

1、本次本基金直销渠道赎回费率优惠及活动时间如需调整,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调整赎回费率属于“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的情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次优惠活动不适用于本基金其他销售渠道提交的赎回申请,或非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认/申购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或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其他销售渠道的费率详见各销售机构相关公告。

4、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ao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浦领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领基金”)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8月3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浦领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232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A
2	001233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B
3	001571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	001572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	001957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	001958	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7	006422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8	006423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06424	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0	006425	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1	006992	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6090	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3	006091	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4	007014	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15	007015	嘉合磐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	007613	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自2019年8月30日起,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浦领基金办理上述基金(除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外)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等业务。同时可通过浦领基金办理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认购业务。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浦领基金申请办理上述基金(除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外)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等相关内容可参照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三、关于基金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通过浦领基金办理上述基金(除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定投业务,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遵循浦领基金的相关规定并参照本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四、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9年8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浦领基金申购(含定投)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除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外),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浦领基金所示公告为准,但浦领基金不得低于成本销售上述基金。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浦领基金销售的其他旗下基金,则自该基金在浦领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投)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浦领基金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在浦领基金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投)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浦领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浦领基金的有关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浦领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浦领基金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

1、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12-5899

公司网址:www.zscffund.com

2、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公司网址:www.hao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关于嘉实活期宝货币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活期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4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万晓西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文羽、李曦、李金灿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万晓西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9-08-30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关于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现金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5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万晓西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曦、李金灿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万晓西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9-08-30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泰和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6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万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9月2日起(实际限制时点自2019年8月30日15:00 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投资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2)在实施限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停止销售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基金份额,新增销售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及协商的结果,自2019年9月2日起,本公司将调整在蚂蚁基金销售的部分产品。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1.自2019年9月2日起停止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5148)在蚂蚁基金的销售。已经通过蚂蚁基金购买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

2. 自2019年9月2日起增加蚂蚁基金为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 (基金代码:000903)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1	000903	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蚂蚁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蚂蚁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57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